

臺中地檢署霧峰區辦反賄宣導

距離第 15 任正副總統及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日約有 5 個月的時間，為了杜絕賄選及暴力情事的發生，臺中地檢署結合台中市政府警察局霧峰分局的治安座談會指派蕭如娟檢察官前往宣導，向霧峰、大里、太平地區所有與會的民眾宣導反賄觀念，蕭如娟檢察官於會中以深入淺出的宣導方式進行賄選法令相關規定說明，並向與會民眾宣導賄選的態樣，期盼藉此宣導能淨化第 15 任正副總統及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的選舉選風。

臺中檢署為了杜絕 109 年正副總統及立法委員選舉賄選情事之發生，除指派主任檢察官、檢察官至各地演講宣導反賄選觀念外，另外也積極規劃相關的查賄、反賄宣導策略，希望藉由嚴密的查賄策略及反賄宣導，讓候選人及民眾瞭解民主法治的重要，並且遵法守法，不賄選買票及賣票，以淨化選風並防止選舉暴力的發生。



圖說：臺中地檢署蕭如娟檢察官向民眾反賄宣導的情形